

##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7日，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

#### （一）股份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不超过8.15元/股的价格前提下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后续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在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34,051,075股（含）且不超过47,671,505股（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15元/股的前提下，本次股份回购所需的资金总额下限为人民币27,751.63万元，上限为人民币38,852.28万元。最终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二）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4,992,01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670%，最高成交价为7.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8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0,072,653.04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 二、关于终止回购股份事项的原因

2020年初，武汉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并加剧成为全国疫情最严重的城市，武汉被迫封城两个多月。受重大疫情影响，公司所面临的外部市场环境较回购方案确立时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流动性趋紧，为保证公司战略发展和正常运营、维护

广大股东利益，拟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具体原因如下：

#### （一）疫情导致费用支出较大

公司作为地方保供主力企业，全省近千家（武汉市 800 多家）门店、近 1.3 万名员工奋战在保供一线，保障了武汉市场一半以上的民生基本需求。为此，公司在员工加班、物流配送、防护物资等方面投入较大。虽然公司会享有一些政策性资金补贴，但在该项费用上的净支出仍然较大。

#### （二）疫情导致经营损失较大

为落实政府惠民政策，维护民生稳定，公司在疫情期间对居民生活必需品持续降价让利，毛利大幅下降。同时，百货与家电业态以及部分超市共 300 多门店完全处于闭店状态，但房租与员工开支并未减少，即使享有部份财政补贴，但公司整体经营损失还是较大。

#### （三）疫情导致资金压力较大

公司年初确定的开店计划将在疫情结束后陆续实施，资金需求压力将会集中显现。上年实施的军运会总仓配套改造项目、在建的江夏常温中央仓、冷链扩建项目和两个百货店改造项目在年内还需支付大额建设资金。

### 三、终止回购股份的决策程序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终止股份回购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之日届满。

独立董事就本次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发表了独立意见：湖北武汉是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主战阵地，公司为抗疫保供做出了卓越贡献，公司成本费用支出增加，经营损失比较大，后期资金压力比较明显，为保证公司后续开店及重点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经慎重研究决定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本次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对公司和中小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终止回购股份。

### 四、终止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实际回股份 24,992,014 股，占拟回购股份下限的 73%，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基本能满足后期实施股权激励的要求。

本次终止股份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既可以有效应对公司资金紧张局面、提高公司

的资金利用效率，又有利于公司后期开店及重点工程项目有序推进，既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五、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